**北京市卫生健康委信息中心**

**2021年度北京市老龄协会OA系统运维项目**

**遴选公告**

根据中央编办《关于北京市分局级事业单位调整的批复》（中央编办复字【2018】136号）和市委十二届六次全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市机构改革方案》，将市民政局代管的北京市老龄协会改由市卫生健康委代管，办公地点仍在原市民政局。因此，为满足市老龄协会在过渡期的网络办公需求，在现有市卫生健康委网上办公系统中新增了老龄协会用户，并调整相关权限和功能。

为了保证OA系统稳定、安全和可靠运行，满足北京市老龄协会日常办公需求，保障信息系统数据安全和信息交换安全，现面向社会公开遴选2021年度北京市老龄协会办公自动化系统运维项目的承担单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委托单位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信息中心

# 二、工作任务

（一）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北京市老龄协会办公自动化系统的稳定运行，满足北京市老龄协会用户需求，并确保系统使用期间的数据安全，优化内部在线公文流转，减轻工作繁琐程度，更加高效的支持协会工作。

（二）服务范围

面向北京市老龄协会用户提供OA系统运维服务，具体运维业务功能范围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业务模块 | |
| --- | --- | --- |
| 1 | 收文管理 | 收文登记 |
| 2 | 收文查询 |
| 3 | 发文管理 | 发文拟稿 |
| 4 | 发文查询 |
| 5 | 收文关联 |
| 6 | 呈批件管理 | 呈批件拟稿 |
| 7 | 呈批件查询 |
| 8 | 收文关联 |
| 9 | 我的工作 | 待办工作 |
| 10 | 已办工作 |
| 11 | 网络寻呼 | 写寻呼 |
| 12 | 未读寻呼 |
| 13 | 已读寻呼 |
| 14 | 已发寻呼 |
| 15 | 权限角色管理 | 用户管理 |
| 16 | 权限角色管理 |
| 17 | 系统维护管理 | 数据字典管理 |
| 18 | 访问日志管理 |
| 19 | 工作流管理 | 可视化流程定制 |
| 20 | 工作流引擎 |
| 21 | 工作流查询 |

（三）服务内容

1、北京市老龄协会办公自动化系统运维

主要负责老龄协会OA系统的运行维护服务，在原有OA项目运维工作基础上新增日常巡检工作、用户现场巡检、用户咨询和业务支持、系统备份服务、问题数据处理、用户权限角色管理、系统功能维护、与统一登录平台接口维护、与委OA系统对接接口维护工作，并及时提供新增用户咨询、业务支持、问题处理等服务，保证系统稳定、安全和可靠运行，并保障信息系统数据安全和信息交换安全。

2、政务云租赁

政务云租赁包括计算服务、高性能存储、普通性能存储、商用操作系统套餐、开源操作系统、互联网宽带、VPN服务、NAT网关、负载均衡服务等服务。能够支撑北京市老龄协会办公自动化系统稳定、安全运行。

政务云租赁期限：12个月。

（四）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的服务地点。

（五）运维周期

12个月。

# 三、具体要求

(一)承担单位需具备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经营许可(业务范围应包括信息咨询)，向委托方提供咨询服务的法人。承担方能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和依法纳税证明，承担方在参见本次遴选活动前三年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有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经验。

（二）人力保障

项目负责人需具有高级项目经理证书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并组建稳定的、专业的、独立的服务团队，负责本项目服务工作。要求服务团队人数不少于5人，服务团队人员必须具备良好的技术能力和业务能力以及丰富的项目经验，服务团队人员具有不低于1年的工作经验。运维服务团队人员要严格遵守用户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规定，爱岗敬业，能够与客户进行很好的沟通，具有很强的工作责任心和客户服务意识。

（三）服务保障

系统在运行过程中，需要根据实际情况维护软件系统，需有一支常规技术支持的队伍进行日常的电话、网络、上门服务等多方面的技术支持，以确保系统的稳定运行，并对数据库设置自动备份对挂接的数据实现定期的备份。

接收服务请求和咨询应在5\*8小时工作时间内公司设置由专人负责的热线电话，接听用户的服务请求，并记录事件处理结果；

特殊情况下应提供7\*24小时维护服务及驻场服务；

在系统软件或应用软件部分出现故障时，应在30分钟内给予用户应答，4小时恢复系统运行。

配合委托方完成应急保障演练，参加运维例会，按季度提交季度运维报告。

# 四、申报和评审事宜

（一）申报期限：2021年7月7日—2021年7月13日。

（二）下载材料：申请单位可登录北京卫生健康委信息中心网站（http://www.phic.org.cn/ ）下载《项目承办申请书》。

（三）填写材料：申请材料填写内容应简明扼要，突出重点。

（四）提交材料：申请单位应在2021年7月13日17:00以前将盖章的《项目承办申请书》电子扫描件和响应服务内容的商务和技术文档电子版提交至：xxzxcgb@wjw.beijing.gov.cn。

（五）组织评审：北京市卫生健康委信息中心将组织评审小组，从项目方案的科学合理性、创新性和可行性，项目团队实力和工作经验基础等方面，对申请单位的申请书进行评估，择优遴选1家项目承担单位。具体评审时间另行通知。

（六）结果公示：北京市卫生健康委信息中心网站予以公示。

# 五、项目经费

项目经费不得超过22.5万元。

# 六、联系方式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信息中心

联系人：陈臣

联系电话：83366935

附件：《政府采购项目承办申请书》